

证券代码:600751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编号:临2021-024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就《问询函》所涉两项资产交易方案,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署交易协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相关方进行多次沟通工作,目前交易标的解除质押工作尚在进行中,部分其他工作亦在协调解决,公司计划再次延期于5个交易日后披露回复公告。

2020年12月8日,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告【2020】12674号《关于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主要对公司2020年12月5日披露的两项资产交易方案进行了问询:“一是以所持正德科技100%股权与海创百川持有的燕京饭店100%股权进行置换;二是向航租租赁公司购买两艘干散货船”。《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20年12月15日之前,回复《问询函》并核实和补充披露相关事项,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的《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临2020-043)。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联络沟通相关方按照要求逐项认真准备答复工作。鉴于《问询函》涉及问题中的重要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核实和完善,公司于前期披露了相关延期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4、临2020-057、临2020-060、临2021-002、临2021-006、临2021-010、临2021-013、临2021-018、临2021-02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相关方进行多次沟通工作,目前交易标的解除质押工作尚在进行中,部分其他工作亦在协调解决,公司计划再次延期于5个交易日后披露回复公告。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协调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2月24日下午二点在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9人,代表公司股份974,975,3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464%。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8人,代表公司股份207,750,1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498%。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股权激励基金提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612,8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8%;

反对36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1%;

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07,387,639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56%;反对361,5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40%;弃权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股权激励基金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612,8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8%;

反对36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1%;

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07,387,639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56%;反对361,5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40%;弃权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3.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2,006,8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56%;

反对2,967,4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44%;

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04,781,668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711%;反对2,967,471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84%;弃权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2,133,4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85%;

反对2,840,9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4%;

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04,908,223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321%;反对2,840,916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75%;弃权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1,986,5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35%;

反对2,987,7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64%;

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04,761,368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614%;反对2,987,771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82%;弃权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4日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上海华氏医药储运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上海华氏医药储运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5,000,000,000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仓储业
职工人数: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资、设备仓储、代托运,室内设施,电子产品及配件,汽车摩托车配件,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汽车除外),百货,金属材料,建材,化工原料(除危险品)的销售,汽车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拟征集股权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增资后,原股东 49%;新增投资人 51%

拟新增注册资本:拟新增注册资本520,406.2万元

拟增资价格:—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拟新增投资人1家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盘活资产,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增资达成或终止的条件:

增资达成条件:

征集一家合格的意向投资人,且增资人与最终投资人就增资事项签署合法有效的增资协议。

增资达成条件:

征集一家合格的意向投资人,且增资人与最终投资人就增资事项签署合法有效的增资协议,则本次增资终止。

增资企业股权结构:原股东 49%;新增投资人 51%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委托房屋建筑物评估未通过验收,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本次房屋的建筑面积中序号2-厂房的建筑面积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沪浦建(95)157号)记载的建筑面积为依据,其余房屋建筑面积根据评估单位的建筑面积为依据,若此后正式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与房地产登记中心办理的产证面积有差异,需以产证面积为准对其申报的建筑面积进行调整。

项目联系人:于玲珍
联系方式: 021-62957222*324
信息披露期间日期:2021-04-20
(项目信息以www.sua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上海臻锦颐养院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上海臻锦颐养院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36,232,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7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中披露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 36,232,000 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股票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44,927,653 股。

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

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181.16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5.00%,战略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2,409.44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 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032.6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 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 2021 年 3 月 3 日(T+2 日)刊登的《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更好地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html/125240.shtml>)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1 年 2 月 26 日(T-1 日,周五)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om)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om,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博硕科技

(二)股票代码:300951.SZ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000.00 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000.00 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发行人: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永茂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管理总局(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73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47,000,000 股,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28,200,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8,800,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40 元/股。

永茂泰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T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永茂泰”A 股 18,800,000 股。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 14,680,446 户,有效申购股数为 135,289,702,000 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 0.01389611%,配号总数为 135,289,702 个,号码范围为 100,000,000,000-100,135,289,701。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价格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7.196 26 倍,高于 150 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价格的 50%由网上回拨至网下。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4,700,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42,300,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3126624%。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T+1 日)上午在上海市浦

东东方路 778 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菜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T+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中签结果。

此外,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T+2 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 1、网上投资者应根据《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T+2 日)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款项。网上投资者申购认购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1 年 2 月 26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额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含)后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发行人: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美迪凯”)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49 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美迪凯”,扩位简称为“美迪凯股份”,股票代码为“68807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0.19 元/股,发行数量为 100,333,334 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 28,568,888 股,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 28.47%,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26,966,389 股,占发行总规模的 26.88%,初始战略配售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1,602,499 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 59,014,945 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80.44%;网上发行数量为 14,352,000 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19.56%。

根据《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4,396.58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 7,337,000 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51,677,945 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4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21,689,000 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9.56%。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具体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信证券美迪凯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他战略投资者为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以公开募集方式设立、主要投资策略包括投资战略配售股票且以封闭运作方式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

截至 2021 年 2 月 9 日(T-3 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缴纳认购款及相应的新股配售佣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 2021 年 2 月 25 日(T+4 日)之前将全部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佣金)的多余款项退还。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情况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13,333	40,895,863.27	-	24个月
中信证券美迪凯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33,332	102,229,653.08	511,198.27	12个月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50,834	79,999,998.46	399,999.99	12个月
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68,890	51,651,989.10	258,250.95	12个月
合计	26,966,389	274,787,503.91	1,169,458.21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1,666,105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20,777,609.95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2,895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33,300.05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51,674,389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26,562,023.91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556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6,235.64
-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认购资金经纪佣金(元):2,632,813.48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按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	配售对象	初步配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股数(股)	实际配股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人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56	36,416.82	-	-	-	3,556
	合计		3,556	36,416.82	-	-	-	3,556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T+3 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 778 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海菜厅主持了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 7 位数字	3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美迪凯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号号的共有 3,540 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网上回拨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 354 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初步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 6 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3,630,347 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 7.02%,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总量的 4.95%。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26,451 股,包销金额为 269,535.69 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 0.0361%,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为 0.0264%。

2021 年 2 月 25 日(T+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股票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 3699

发行人: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